



JINYONG KEZHAN

金庸客栈

1997-2007

10
sina
十年

新浪论坛十周年庆典丛书

谨以此书纪念中文互联网论坛最初的岁月！

JINYONG KEZHAN

金庸客栈

1997-2007

·十年



新浪论坛十周年庆典丛书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金庸客栈·十年/新浪网友著. -北京: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2007. 6

(新浪论坛十周年庆典丛书)

ISBN 978-7-5057-2343-6

I. 金... II. 新... III. 金庸-侠义小说-文学评论
IV. I207. 42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7) 第056239号

书名 金庸客栈·十年

著者 新浪网友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才智印刷厂

规格 787×1092毫米 16开本

16印张 163千字

版次 2007年6月第1版

印次 2007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8000册

书号 ISBN 978-7-5057-2343-6/C·336

定价 29.80元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17号楼

邮编 100028 电话 (010) 64668676

我们因阅读而相聚·我们因思想而有趣

金庸客栈 目录 十年

武侠部分

- 阿碧——被爱情遗忘的金庸女子 / 列侯 /3
- 阿朱死得莫名其妙——金庸最大的败笔 / 西园草 /6
- 八部天龙,真爱永恒——略论阿紫的爱情 / 不是骚包 /8
- 悲情岳灵珊 / 风靡洛加 /10
- 东方不败回忆录 / 蒋胜男 /12
- 郭靖的草包哲学 / 啸傲红尘 /16
- 金庸笔下的江南意象 / 阿啃 1919/18
- 金庸的大侠和反政府武装 / 张佳玮_信陵 /20
- 金庸男子足球队 / 心情不好哈哈一笑 /23
- 金庸武侠魔鬼词典 /duli_lm/27
- 金庸武学十大破绽 / 文风清扬 /34
- 拷古速成教材(古龙模仿者必读) / 唐解元 /39
- 令狐冲——自在江湖琴酒剑 / 蒋胜男 /43
- 另类排行榜之江湖十大暗器 / 顾池潢 /45
- 略说乔峰 / 六月米兰 /52
- 韦小宝这人 / 坏小 e/56
- 我拍《射雕英雄传》 / 王小山 /58
- 武侠何时会被终结 / 笑傲居士 /61
- 武侠小说的前途问题 /wukongmm/63
- 小龙女冒险跳崖篇 / 拾漆昊 /66

我们因阅读而相聚·我们因思想而有趣

金庸客栈 目录 十年

小文青郭襄和大文豪杨过 / 早年痴呆 /69
至情至性——郭襄 / 剑在 /71
为什么说风波恶是条汉子? / 暝色楼主 /74

影视部分

从《花样年华》到《笑傲江湖》/ 和菜头 /79
观片手记:《铁皮鼓》/ 绿茶 1919/83
冷酷的杨德昌,漆黑的牯岭街 /008520059/86
满怀失落的记忆——纪念香港电影续集的辉煌时代 / 魏君子 /89
《美国往事》/ 醉鱼 6244/93
讨伐电视剧 / 黑色呕然 /100
只是当时已惘然——有关影视的一些片断 / 小号鲨鱼 /103
昨夜星辰昨夜风——港片经典回顾之《倩女幽魂》系列 / 魏君子 /111

有趣部分

《红楼梦》是如何写成的 / 张佳玮_信陵 /119
吾皇万岁万万岁 / 南琛 /122
夏小嫣和她的文字伙伴们 / 王小枪 /126
貂蝉和她的哲学老师 / 绝色恐龙 /129

我们因阅读而相聚·我们因思想而有趣

金庸客栈 目录 十年

- 2005年的记忆盘点 / 王小枪 /133
- 古代女人美眉施黛之杂考 / 高原红 4344/135
- 古人致富案例研究 / 暝色楼主 /139
- 美女、才女或者一无所有 / 小无 mm/142
- 网恋实用战术讲座 / 远行客 /144
- 我在婚姻介绍所的一次演讲 / 彭希曦 /147
- 我的野蛮同学 / 夏小嫣 /152
- 我眼中的金庸客栈 / 南琛 /155
- 悟空自述——我是如来的托儿 / 青藤雪个 /157
- 小资漫谈 / 王小山 /161
- 一本秘籍的诞生 / 狗熊的红领巾 /163
- 一个丑女对狐朋狗友的血泪控拆 / 阿蒙 3121/167
- 至尊宝来信 / 宋小 e/170
- 猪样年华之一头飞行失事的猪 / 玫瑰水手 /175

小说部分

- 爬·玫瑰·手机 / 冷调蓝猫 /181
- 204 班少年杀人事件 / 长戟三十万 /186
- 东厂故事 / 南琛 /190
- 闺秀·碧水寒 / 狼小京 /207
- 六个手指 / 何所依 /210

我们因阅读而相聚·我们因思想而有趣

金庸客栈 目录 十年

那些杂草丛生的日子 / 不在左岸 /215

让我们一起找抽吧 / 王小枪 /220

乳房与月亮 / 唐驭 /224

升迁 / 岳彤 /230

土匪老碌的后代 / 王立在线 /238

金庸客栈 ● 十年

武侠部分

我 们 因 阅 读 而 相 聚 · 我 们 因 思 想 而 有 趣

阿碧——被爱情遗忘的金庸女子

列侯

阿碧，姑苏慕容家的使唤丫头。在《天龙八部》中，她是出场最美的人物。书中写道：只听得哎声响，湖面绿波上飘来一叶小舟，一个绿衫少女手执双桨，缓缓划水而来，口中唱着小曲。听那曲子是：菡萏香连十顷坡，小姑贪戏采莲迟。晚来弄水船头滩，笑脱红裙裹鸭儿。歌声娇柔无邪，欢悦动心。

太湖、小舟、渔歌，还有娇柔的绿衫女子。阿碧如画中的女子走出来。难怪一身酸气的段誉当时心里就犯了嘀咕：“想不到江南女子，一美至斯。其实这少女也非甚美，比之木婉清颇有不如，但八分容貌，加上十二分的温柔，便不逊于十分人才的美女。”

段誉对阿碧的美判断太过于肤浅了。阿碧的美，岂止是温柔附上去的？用当今先进的审美观判断，阿碧的美是气质美。她的气质来源于她熟诗书，通音律，精烹饪，性柔和。正是这些东西糅和在一起，才最终显得阿碧特别温柔可爱。

一句：为谁归去为谁来？主人恩重珠帘卷。把个段誉的醋坛子立马打翻了，叹道：慕容公子有婢如此，自是非常人物。酸气一时不能掩盖。

从这句词本身看，显是阿碧的原创，是阿碧以诗词言志的产物，表达了对慕容家忠贞不贰的志向。这些从歌中信口唱出来的诗词，没一点文学功底怕是不行。说阿碧熟诗书大抵如是。

至于通音律方面，还是借用阿碧的话说吧：“我是服侍公子抚琴吹笛的小丫头”。于是乎，抚琴吹笛似乎是阿碧的专业。也许是金先生特别欣赏阿碧的缘故，在书中，还让阿碧狠狠地露了一手。说她用崔百泉和过彦之的算盘、长鞭作乐器弹《采桑子》，并且还能够把这样古里古怪的东西结合起来用。一时显得灵气无限，妩媚无敌。

而阿碧的内在美集中表现在她做的菜上。阿碧、阿朱在“琴韵小筑”招待段誉



时，各自做了几个菜。阿朱要段誉识一下菜出自谁手。段誉道：“这樱桃火腿，梅花糟鸭，娇红芳香，想是姐姐做的。这荷叶冬笋汤，翡翠鱼圆，碧绿清新，当是阿碧姐姐手制了。”

如果说非要把女人比做菜的话，这几个菜大家一尝可能会说：阿碧性温，阿朱性辣。我想，长期吃翡翠鱼圆、荷叶冬笋汤应该不碍事，但长期吃樱桃火腿、梅花糟鸭，可能就不是很妙，会伤身体的。——推论：如果是男人的话，把阿碧娶回去做老婆应该是上策。

至此，金老先生对阿碧内在、外在美的描述已基本定型。作为一个完全值得娶回去做老婆的江南女子——阿碧，在读者眼中已经是完美无缺了。

相对阿碧的完美无缺，我们再来看一下《天龙八部》中其他几个妙龄女子。王语嫣，除了傻美外，实在看不出有什么内涵。木婉清，心狠手辣，脾气刚烈，完全有可能谋杀亲夫。阿朱跟阿碧有一比，但其伶俐有余，稳定不足，做情人可以，做老婆不行，这点，金老先生心里还是有底的，没让她活到剧终，否则的话，还真拿她不好办。钟灵，心智未开，作小朋友可以，跟她拍拖的话，还要耐心等几年。阿紫，此女极为阴毒，不知为何金大侠硬是让她活到最后，并且与大英雄乔峰的尸体裹到一起去了。金大侠这样安排阿紫，除了证明问题少女最终能够被感化得殉情而死，还有什么意义呢？如果要我来选择的话，我不会让阿紫活过一个章节，相反，我觉得让阿朱与乔峰死在一起更合适，省得让阿朱死得糊里糊涂，一点不值。

那么相对阿碧而言，那些或傻美、或火热、或刚烈、或阴毒的女子在《天龙八部》中，都分别演绎了一段段动人的爱情故事，为什么近乎完美的阿碧就成了姥姥不疼、爷爷不爱的呢？

这首先取决于阿碧的性格比较温和内向。她的这一性格来源于她出身低微，不像其他的女子个个都是皇族血统（她们都是段皇爷的杰作）。她当然有情感，并且她的情感来得细致、深沉、绵长，经得住时间的考验。

《天龙八部》中有两处挑明了阿碧的情感倾向，一处是阿碧想在船上解手，一头想解手，一头想慕容公子，阿朱笑她勿要一日到夜牵记公子，阿碧轻叹不答。一处是段誉暂别阿碧、阿朱时，阿碧说：“阿朱姐姐，公子替换的内衣裤够不够？今晚咱两个赶着一人缝一套好不好？”阿朱道：“好啊，你真细心，想得周到。”

阿碧对慕容复的情感来得自然而合理，作为一个出身低微的小女子，年轻的主

人对她有恩义，情感上产生暗恋是在意料之中。

对她而言，她把她的这一生都依托给慕容家族了。她愿意为这个给予过她恩惠的家族付出她的全部，她从来都没有想过离开慕容家去独立生活。在阿朱离开慕容家与乔峰搞在一起时，阿碧没有离开过慕容家，在众家臣看清慕容复真面目，纷纷作鸟兽散时，阿碧没有离开。在王语嫣投入段誉怀抱，慕容复疯了时，阿碧出来了。她坚定地和她的主人在一起，和慕容家族在一起。作为中国古典女性美的代表人物，金庸先生在她的身上完成了女性美的升华。

显然，在《天龙八部》中，阿碧是金老先生刻画得最完美的一位。而就是这样一位女性，金大侠认为谁也不配娶她。怎么办？那就让她终身不嫁了（这里不排除金大侠个人想把阿碧据为己有的倾向）。于是，在一个无比凄惨的收场中，安排阿碧出现了，书中写道：

段誉和王语嫣吃了一惊，两人手挽着手，隐身树后，向声音来处看去。只见慕容复坐在一座土坟之上，头戴高高的纸冠，神色俨然。七八名乡下小儿跪在坟前，乱七八糟地嚷道：“愿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一面乱叫，一面跪拜，有的则伸出手来，叫道：“给我糖，给我糕饼！”

慕容复道：“众爱卿平身，朕既兴复大燕，身登大宝，人人皆有封赏。”

坟边垂首站着一个女子，正是阿碧。她身穿浅绿色衣衫，明艳的脸上颇有凄楚憔悴之色，只见她从一只篮中取出糖果糕饼，分给众小儿，说道：“大家好乖，明天再来玩，又有糖果糕饼吃！”语间呜咽，一滴滴泪水落入了竹篮中。

还是身着绿衫，但此时的背景完全变了。土坟、疯子、眼泪，与当初阿碧刚出场时的太湖、小舟、渔歌俨然是两个世界。

阿碧，这个《天龙八部》中出场最美的人物，却成了收场最让人伤怀的人物。于是，巨大的反差冲击了读者，无限的爱怜都倾注给阿碧。记得当初读《天龙八部》时，阅文至此，我的眼泪不觉就下来了。说起来，还是好些年前的事。

阿碧，就是这样的一个好女子。她会让你很多年后仍然牵挂她，怕她在哪里出事、受苦。

阿朱死得莫名其妙——金庸最大的败笔

西园草

金庸的书情节曲折动人,然而在某些片段却过于为情节造文了。最突出的就是《天龙八部》的萧峰篇章。

最初看阿朱之死很让我伤心,觉得阿朱就这么死了实在很不明智。看得多了,仔细琢磨琢磨,就不对劲了,这不能怪阿朱,完全就是金庸的错。金庸对阿朱代父受死这个情节安排得过于牵强,阿朱之死纯粹就是金庸的主观意志。如果照故事内在的逻辑性和人物性格的自然发展,阿朱就不会这么糊里糊涂的死掉了。

这里先提出几个这个情节的不合理之处。

首先,在涉及到杀父大仇的真凶上,萧峰为何会不问个清楚?

萧峰不是一味鲁莽的人,在前文中早已铺叙其粗中有细的性格。在对待追查杀父真凶的事上原本应该慎重,尤其嫌疑犯又是一向没什么恶迹的大理镇南王段正淳,又何况消息来自一向狡猾的康敏,而且那晚康敏的表现又有不少可疑之处,在这种情况下,萧峰至少应该问个清楚明了。可看看书中,他的问话语焉不详,就以一句模模糊糊的“当年有没有做过一件伤天害理的事”和“使一个孩子成了无父无母的孤儿”(原文大致意思如此)就当作求证。任谁都可看出,这话存在明显的漏洞,伤天害理的事多了,为什么一定是杀人,杀人为什么就一定杀了萧远山夫妇而不是别人?这里有许多的不确定因素,萧峰的江湖经验可谓足已,他怎么会不清楚。他为什么不明明白白地问段“是否杀了萧远山”,难道他也信奉宁可错杀千人,不可放过一个值得怀疑的人?此其一。

其次,阿朱代父赴死前为何也不问个清楚?

阿朱虽然天真,却并不无知,应该知道萧峰的问话并不确切,尤其在她知道段正淳是其生父后,更应悟到萧峰问话的漏洞。至少“眼前无父无母的孩子”不止一

个萧峰，还有她和阿紫，“使一个孩子成为孤儿的伤天害理的事”也变成可能另有所指。一个是深爱的伴侣，一个是生身之父，在涉及到如此重大的问题时，以阿朱的聪明，在出现疑点时，怎么不会去问个明白？即使她并没意识到这些疑点，光就涉及到的两个人都是她最重要的人这个份上，她也会去问个清楚，何况萧峰根本没有正面问，段正淳也没正面回答。即使是一般的人遇到这种问题，也会确切求证，即使段正淳亲口承认，也许还会继续追问其中隐情，看看是否有误会或是否被人利用。总之会问个清楚明了确实无误，哪会这么糊里糊涂的代父受死。尤其阿朱知道自己在萧峰生命中的重量，在对待牺牲自己这件事上理应会慎重。何况阿朱并不是没有机会去问段正淳，在她假扮萧峰去见段正淳时，完全可以问个清楚，很简单的一句话：“昔年萧远山夫妇是否是你所杀”怎么就不会问，实在想不通。此其二。

再次，阿朱代父受死的理由也很牵强。

照书中的说法，阿朱并不是因为段正淳是其生父而代其受死，而是因为怕萧峰结下大理段氏这个仇敌，因看不懂《易筋经》而抵挡不住六脉神剑的威力。若纯粹为怕萧峰树强敌而牺牲自己，这个理由就未免太牵强。第一，且不说大理皇室一向明理，若萧远山夫妇确为段正淳所杀，萧峰为父报仇未必会遭其报复。就算从此与大理段氏结仇，六脉神剑又没人见过，怎知萧峰抵挡不了，而且当时萧峰在中原到处树敌，本就打算报仇后远赴塞外，还怕段氏追杀？萧峰连少林都得罪了，还怕多一个大理段氏，六脉神剑比得上少林武学么？第二，萧峰当时受中原武林追杀，揭开“恶人”真相也许反而可以消除中原武林对他的误会。第三，阿朱深知萧峰，当知道萧峰是宁可自己性命不在也要报杀父之仇，她以自己的死阻止萧峰报仇，萧峰会乐意吗？此其三。

所以金庸安排阿朱代父受死这个情节实在很牵强。在这里，金庸的主观意志盖过了情节发展本身的逻辑性和人物性格的逻辑性。金庸只不过要让萧峰成为悲剧人物，而要让萧峰有个悲剧结局，就得断去他的生念，阿朱就首当其冲，非死不可。这么安排，原本也没什么不对，只不过金庸设计的阿朱的死法却太不合理。其实金庸在阿朱的死法上原本可以有多种别的选择。而他这么一安排，固然加深了原书的悲剧性和矛盾，但却扭曲了故事的合理性和逻辑性，反而显得牵强。

套用王朔的一句话：“一句话能说清楚的偏不说清楚”，在这里确实是一语中的。这实在是金庸的主观意志发挥得最高谱的一段小说，完全扭曲了情节发展和人物性格的内在逻辑性，不能不说是金庸的一大败笔。



八部天龙,真爱永恒——略论阿紫的爱情

不是骚包

金庸笔下众女,各具鲜明个性,给我印象最深者非阿紫莫属。

阿紫,大理国镇南王段正淳私生女,因父母野配,无以列身王室,甚至与亲慈久处也不可得,自小被送与他人抚养,后为武林大魔头星宿老怪收为门徒。

人性本善还是本恶的争论千古不绝,恐怕,再过一千年甚至一万年,这样的问题仍然无法辩明,但是后天的教养对人的影响却是极为明显的。既入染缸,何可再求洁白如新——处身邪门歪道之列的阿紫莫可例外,潜移默化中养成了她邪僻怪异任所欲为的为世俗所不能容的性格,从而也使其走上了一条必然以悲剧告终的不归路。

幸耶? 悲耶? ……人生际遇,往往似乎于冥冥中早有安排……

关于阿紫的故事,《天龙八部》一书中记述甚详,在此仅拣笔者以为精要者及行文所需者略言一二。由于先天上继承了父母性格中的乖巧伶俐慧黠聪颖,阿紫在星宿门中过得如鱼得水,深得师父喜爱,却因一时糊涂不知天高地厚偷盗师门至宝逃入江湖,从此展开了她年轻的生命中最为绚烂多彩的旅程。

追逐与逃亡,是江湖的永恒话题……刚解开了身世之谜,胞姐阿朱却阴差阳错地误伤殒命于倾心相恋的爱人萧峰之手。面对悲痛逾恒的萧峰,初涉世事从未经历和体验过爱情的阿紫因好奇而生怜悯,因怜悯而致怜惜,进而在不知不觉中也爱上了这一位风尘铁汉。

不同的人对于喜爱的事物,往往会用不同的方式对待。从小就接受邪派思想熏陶的她,自然而然地选择了在常人眼中看来最为偏激和极具独占性的一种——如果我要,就应当不择手段地去攫取! 结果,自己反而伤在了萧峰的反击之下。

爱人阿朱临终前的嘱托以及在爱屋及乌的情感作用下,萧峰不得不负起了照

顾受伤垂死的阿紫的责任。远走关东、掘人参、猎虎、杀熊……并由此结识了辽国皇帝耶律洪基，更因平乱有功官居辽国南院大王。此皆本文题外话，略过不提。

在萧峰的悉心照料下，阿紫也逐渐摆脱了死神的纠缠，逐步走向康复。同时，她对萧峰的爱，更在这一年多形影不离相依为命的时日里，在两人长时期最近距离的接触中，变得更为深厚。

在此，还不能不提及的一点是，由于自小就被父母遗弃（即使后来与父母相认，父亲段正淳的表现也恶劣得够可以的），又生活在一种充满了尔虞我诈的环境里，但这并不表示她就不需要人关爱。当萧峰将对阿朱的爱转化为对她的怜惜时，突然而至的太多的关怀和呵护，令她第一次感受到了被爱的滋味，令她完全淹没在这片爱海中战栗着无以克制。这时，少女的心扉已经悄悄地毫无保留地向萧峰完全打开了……毫无疑问，这样的感情实质上已不仅仅是爱情，它还包含了感激、仰慕和渴求已久的父爱、母爱……甚至是对神明的崇敬……

然而，萧峰对她的感情，却更多地表现为一种理性的介于怜惜、歉疚和兄妹之间的情感。或许，我们可以将此种现象解释为：在萧峰这种本来就对情感方面显得迟钝的硬汉来讲，过近的距离，反而使其忽略了对方的内心世界甚至性别的差异，从而阻碍了感情进一步发展的可能。世间有许多青梅竹马的男女，往往便是由于上述原因而最终不能成为夫妇。另一方面，对已逝的阿朱无日或忘的深爱、阿紫的师门出身和她行事、性格里固有的邪气，也是曾任丐帮帮主的萧峰和她无法产生感情共鸣的一大因素。

两人之间的感情走上了一条微妙的单轨发展的路线。

再略表一表游坦之同阿紫。游坦之是一典型的受到江湖这个大染缸污染的无知青年，同萧峰相比无论是气质还是形象都完全不同，性格猥琐，品调低下，唯值一提的只是对阿紫的近乎病态和疯狂的迷恋（没错，是迷恋……），也因而成为被人利用的工具。对于他这样一个人，不管他做得有多好，即使是在自愿奉献上自己宝贵的双眼后，也丝毫不可能引发阿紫心中哪怕一丝一毫的怜惜和爱意……对萧峰的爱早已完完全全地溢满了心间，哪里还有余地容纳其他人，何况，同萧峰相比，他确实差得太远太远。

阿紫对萧峰的爱，完全是坦率而热烈的。在她的身上，礼教的观念本来就比一般人淡薄，同杨过和小龙女之间那种奋而与世俗抗争的显得颇为偏激的爱情相比较，这种完全发源于内心的爱情更显得率真和可贵。

悲情岳灵珊

风靡洛加

爱一个人需要多久？

一年？二年？……

忘记一个人需要多久？

十年？二十年？还是五十年？

如果可能，给你一百年，够不够？

在江湖上，是不是有一个忘我峰，可以忘记你自己？令狐冲想：忘掉自己以前的一切，重新开始。他生出这个想法时，他的师娘已死，师父则又是这么一个伪君子，而最重要的，他最心爱的人，他的初恋，他唯一的小师妹，也已化为一抔黄土。

看到《笑傲江湖》写到岳灵珊之死，真的很感伤。而最令人心酸的是，岳灵珊死时还只记得当初林平之的好，没给她的大师哥一点回报，又让人替她不值。但是，再想深一层，也许岳灵珊是爱令狐冲，可是当她知道这一点时，是不是已经太晚，这尘世已不能让她停留太久，更何况还有一个任盈盈在一旁，她还能说些什么呢？

《大话西游》中的至尊宝在戴上那个绝情的金箍成为孙悟空前，曾说过如果能再给他一个机会，他会对最心爱的女孩说一声我爱你，并在这份爱上加一万年的期限。可他没有，因为失掉就是失掉，不可能改正。当至尊宝意识到这一点时，他已不可能珍惜。而岳灵珊意识到她的真爱时，上天也已收回了给她的机会，就像《飘》中的斯佳丽，用了半生的时间去寻求一份真爱，而真爱其实就在她旁边，当她意识到这点时，她的男人离她而去。这世上的人们是不是都太傻，当他们以为自己是知道追求的东西，而在到手之后却又发现同他们的想像完全不像，回过头来，才看见自己所失的更多。这个时候，他们是不是想再来一次，能够消除旧日的错误，来保留本来的一点不多。